

证券代码: 601518

证券简称: 吉林高速

公告编号: 临 2024-034

##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终止差异化收费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8月,按照《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长春绕城高速公路实行差异化收费政策的批复》文件要求,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点对点差异化收费政策。

随着长春市政道路相继通车,长春市周边道路通行状况明显改善,经省政府批准,自2024年11月1日0时起,长春绕城高速公路终止一类客车差异化收费政策,一类客车不再执行通行费优惠政策,恢复原收费标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以上述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